

## 第三部分 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85.3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418.87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及项目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7.41 万元，上年结转 27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568.8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 9.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 6.93 万元。

### 二、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07.4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40.97 万元，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0.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 94.65%；卫生健康（类）支出 9.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 3.1%；住房保障（类）支出 6.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 2.25%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 项）2020 年预算数为 9.24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5.57 万元，下降 37.61%，主要是人员减

少及缴费比例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 项）2020 年预算数为 3.9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3.99 万元，主要是职业年金做实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红十字事业（16 款）行政运行（01 项）2020 年预算数为 78.72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7.82 万元，下降 8.6%，主要是人员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红十字事业（16 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99 项）2020 预算数为 19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79 万元，增加 895%，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2020 年预算数为 9.53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31 万元，下降 31.99%，主要是人员减少。

6、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住房改革（02 款）住房公积金（01 项）2020 年预算数为 6.93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95 万元，减少 22%，主要是人员减少，缴费基数减少。

### 三、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8.4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5.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7.74 万元、奖金 6.2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9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8

万元、住房公积金 6.93 万元、津贴补贴 1.95 万元。

公用经费 1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5 万元、邮电费 0.25 万元、差旅费 2.25 万元、培训费 0.67 万元、印刷费 0.1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会议费 0.68 万元、水电费 1 万元、取暖费 2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工会经费 1.1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22 万元。

#### 四、关于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0.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减少 0.2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9 年减少 0.2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三公”经费安排减少。

#### 五、关于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关于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东市红十字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7.41 万元、上年结转 298.0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03 万元，卫生和健康支出 9.53 万元，住房保障支 6.93 万元。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605.49 万元。

## **七、关于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收入预算 605.49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98.08 万元，占 48.4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7.41 万元，占 51.5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 **八、关于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支出预算 605.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1.81 万元，占 18.46%；项目支出 493.68 万元，占 81.54%。

## **九、关于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海东市红十字会 2020 年支出预算 605.4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428.6 万元，增长 255%。主要是上年结转项目经费增加及当年预算安排项目经费增加。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海东市红十字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6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4.9 万元，下降 28%。主要是人员减少及根据东财预字 2019〔718〕号《关于压减 2019 年一般性支出的通知》压减了 2020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0 年海东市红十字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0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9.6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海东市红十字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海东市红十字会项目资金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共计 493.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99 万元，上年结转 294.68 万元（按原定绩效目标管理）。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下级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

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二、支出类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 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 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项) 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工职业年金。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 红十字事业(16款) 行政运行(01项) 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 红十字事业(16款) 其他红

**十字事业支出（99项）**指用于开展红十字会“人道、博爱、奉献”活动所用的救助宣传用品及物资等。

**（五）卫生健康支出（210类）医疗保障（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指用于机关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

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无